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因业务经营需要，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鼎捷软件”）与关联方工业富联（杭州）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工业富联”）发生业务往来。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25日，公司与同一关联方杭州工业富联已签订合同的金额为390万元，拟签订合同金额为470万元。签约后，公司与同一关联方杭州工业富联的累计签约金额为860万元，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09）。

2、关联关系说明

截止公告披露日，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富联”）持有鼎捷软件15.00%的股份，与叶子祯先生、孙蔼彬先生、公司股东TOP PARTNER HOLDING LIMITED、新蔼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是鼎捷软件第一大股东。工业富联持有杭州工业富联100%的股份，为杭州工业富联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杭州工业富联是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杭州工业富联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同时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进展情况

2021年10月20日，公司与杭州工业富联签订了《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三、合同主要内容

1、签订双方主体

委托方（甲方）：工业富联（杭州）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合同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工业企业智能制造协同管理系统项目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研究开发工作。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乙方的项目立项决议书及研究开发计划。

3、交易价款及支付方式

研究开发经费总额为4,7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佰柒拾万元整）（含6%增专税），由甲方分期进行支付，其中：

阶段一：蓝图设计及研发基础环境搭建1,410,000元；

阶段二：系统研发及上线1,410,000元；

阶段三：系统验收1,410,000元；

阶段四：系统免费维护一年470,000元。

4、违约责任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因自身原因逾期交付产品模块时，每逾期交货1天扣款该逾期模块对应价格的0.5%。若乙方因自身原因逾期交货超过15天，甲方即有权主张终止合同，但无论如何，扣款上限不超过该逾期模块对应价格的10%。

(2)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系统出现故障或存在质量缺陷的，乙方应负责采取补救措施进行修复；若导致甲方遭受重大损失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故障系统模块对应价格2%的违约金。无论如何，乙方关于本项目支付的违约金上限不得超过该故障系统模块对应价格的10%。

(3)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支付1天甲方应按应付未付款项的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支付超过15天，乙方即有权主张终止合同，但无论如何，逾期

付款违约金上限不超过该逾期付款金额的 10%。

四、备查文件

- 1、《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特此公告。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日